**预算报告说明（一）：**

**市中区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说明**

**根据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编报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通知》精神以及新修订《预算法》关于实行“全口径”预算管理的要求，坚持收支平衡，适当留有结余，对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的编制，综合考虑了社会保险参保人数、社会保险缴费率、上年度社会平均工资水平、工资增长等因素，合理核定基金收入增幅；对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支出的编制，按照规定的支出范围、项目和标准，考虑基金支出变化趋势，综合分析人员、政策等影响支出变动因素，严格控制基金支出不合理增长。**

**一、全区社会保险基金2023年预算收入和支出安排情况**

**（一）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安排情况**

**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2项保险基金收入（含上级补助收入）预算安排6145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增长6.32%。**

**（二）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情况**

**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、居民基本养老保险2项保险基金预算安排58711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增长8.05%。**

**（三）年末滚存结余情况**

**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、居民基本养老保险2项保险基金2023年预算收支结余2739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75745万元。**

**二、2023年市中区社保基金分险种预算具体安排情况**

**（一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**

**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安排4217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增长8.86%。其中：**

**1、保险费收入20441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降3.04%；**

**2、利息收入22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降8.33%；**

**3、财政补贴收入2100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增长21.97%；**

**4、转移收入70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增长71.15%。**

**5、其他收入7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增长16.67%。**

**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42066万元。**

**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结余104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1622万元。**

**（二）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**

**2023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安排1928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增长1.17%。其中：**

**1、保险费收入4031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降8.28%；**

**2、利息收入130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增长41.15%；**

**3、财政补贴收入11132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增长30.86%；**

**4、转移收入14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降12.5%；**

**5、其他收入200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降61.67%。**

**2023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16645万元。**

**2023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结余2635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74123万元。**